

中共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党组文件

鄂工商党组发〔2018〕7号

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印发2017年度
民主生活会整改落实方案的通知

各工商（分）局，机关各科室、中心、协会：

现将《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7年度民主生活会整改落实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党组

2018年5月10日

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度 民主生活会整改落实方案

按照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关于开好 2017 年度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鄂党组通字〔2018〕2 号）要求，市工商局领导班子认真对照“六个方面”要求，查找班子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入剖析产生问题根源，形成了对照检查材料，并在此基础上召开了 2017 年度民主生活会，会后及时研究整改方向和措施。为将整改落实方向及措施具体化，抓好整改落实，确保全面完成整改目标任务，特制定本整改落实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市委民主生活会通报有关要求，坚持三个“一以贯之”，紧扣“六个聚焦”，筑牢“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勇于自我革命，敢于直面矛盾，切实解决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党委决议决定、对党忠诚老实不做“两面人”、担当负责、纠正“四风”、执行廉洁自律准则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细化整改落实措施，列出整改时限，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劲头，推动整改工作常态化长效化，促进鄂尔多斯市工商事业不断前进，为鄂尔多斯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二、整改方向

坚定不移推动全市工商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持续正风肃纪、强化使命担当、全面增强本领。坚持以自治区党委、市委新部署新要求为指引，以高的标准、严的要求、实的举措为导向，细化时间表、责任人、路线图，对整改清单明确的任务逐一研究、逐一整改、逐一销账，确保相关部署要求落地见效。通过抓好问题整改，进一步落实全市工商系统管党治党责任，进一步巩固风清气正政治生态，进一步密切党群政群干群关系，进一步加强市工商局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和干部队伍教育管理，努力交出一份续写新时代鄂尔多斯发展新篇章的合格答卷。

三、整改措施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的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遵守党的纪律，坚持党的领导，把严格按照党的原则和规矩办事作为党员领导干部的第一准则，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每年听取各科室、中心、协会负责人述职述廉。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分析研判和情况通报，加大对党员干部意识形态的教育宣传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

2. 把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系统

上下要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足功夫。深入开展十九大精神进企业、进个体工商户等贴近生活、贴近群众、贴近服务对象的宣传活动，不断深化学习宣传贯彻的理论深度和实践力度，切实推动学习宣传贯彻往深里做，往实里做。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全面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开展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纪念活动。

3. 坚持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划》，重新明确理论学习中心组组成人员和相关负责人。拓宽理论学习的方式和形式，从抓党组成员自身理论学习做起，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核心内容，注重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理论学习与交流研讨相结合，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和理论水平，提高解决实际问题、驾驭全局工作的能力。年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不少于12次。

（二）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党委决议决定

4. 加强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做到有令必行、有禁必止，狠抓落实，切实杜绝对上级决策部署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紧密结合党的十九大作出的战略部署，完善思路举措，脚踏实地把既定的战略目标和工作蓝图变成现实，深入思考改革和发展大局。按照年初全市工商和市场监管工作会议部署形成清晰的思路，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对推进业务工作中存在的新情况、新问题认真分析研究并加以解决。

5. 坚持以党章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为依据，强化党组工作规

则、健全会议制度、“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的贯彻落实，严格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按制度议事决策，对于事关全局性的问题、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充分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更好、更有力地贯彻落实好上级的决策部署。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积极指导党支部开展工作，扎实开展“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固定党日”等活动，做好发展新党员工作。坚持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支部活动，组织好班子民主生活会和支部组织生活会。

6. 研究制定并严格落实《鄂尔多斯市工商局包联驻准格尔旗十二连城乡五家尧村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2年）》，注重精准帮扶，明确靶向、细化细分，对症下药，真正帮到点子上、扶到根子上，切实履行好包联驻村工作队职能职责，依照包联村地理、资源、特色，发挥工商职能优势，助力扶贫工作。

（三）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和规矩

7.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大力弘扬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是、清正廉洁等价值观。自觉尊崇党章、模范践行党章、忠诚捍卫党章，坚决杜绝“七个有之”，自觉做到“五个必须”，坚决同各种违背原则、违反党纪党规、损害党中央权威的现象和问题作斗争，正确分析和处理各种社会复杂矛盾，不为传闻谣言所惑，不为杂音噪音所扰，旗帜鲜明的批评纠正党员干部不正确的言论，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老实人，绝不当两面派、做两面人。

8. 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强化规矩意识，严格执行重大问

题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及时请示报告，临时处置突发情况事后及时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如实向党组织请示报告，做到对组织襟怀坦白。

9. 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营造风清气正的党内政治生态。认真贯彻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坚决查处假过组织生活、过假组织生活等问题，对长期不参加党组织活动的、党组织生活虚化弱化的，严肃批评教育，必要时动用纪律手段。

（四）带头担当尽责、攻坚克难

10. 强化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教育，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引导全市工商系统干部职工始终保持奋发进取的精神状态和知难而进、迎难而上的勇气，始终围绕破解市场监管领域难题，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完善管理服务手段，克服不求过得硬、只求过得去的消极心态，变“因循守旧”为“自我革新”，勇于担当、敢于担当。

11. 全面落实目标责任制，狠抓各项制度和工作的督促检查，改进督查工作方式方法，加大实地督查和随机抽查力度，完善定期重点抽查和通报机制，做到各项工作件件有部署、有检查、有成效，确保善始善终、善作善成。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建立完善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于负责的干部负责。

12. 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做到敢抓敢管，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严格落实工作汇报制度，每年听取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等工作汇报，切实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的组织领导。严格落实党内监督，加大党务政务公开力度，推动权力公开透明运行。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谈话制度，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和业务工作同安排、同落实、同考核，着力解决抓党风廉政建设不够常、不够细、不够长的问题。切实抓好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分工负责，全员参与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贯彻实施，真正做到有权必有责、有责必担当。

（五）带头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

13. 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纠正“四风”重要批示、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市委有关规定，坚持领导带头，持之以恒把作风建设抓常、抓长，抓严、抓实，抓深、抓细。认真开展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十种表现”工作，紧盯重点时间节点，密切关注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新动向和新表现，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切实整治、严肃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优亲厚友、吃拿卡要、执法不公、小官巨腐、涉黑腐败等不正之风和违纪违法问题。

14. 全面打造“制度铁笼”，严惩群众身边的腐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杜绝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坚决整治不作为、假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对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市各项决策部署不坚决、不到位，

人民群众反映强烈、造成严重后果的严肃问责。

15. 领导干部要带头转变作风，健全完善领导干部联系点制度，深入基层开展包联督导和调查研究，自觉践行群众路线，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坚持问题导向，注重处理好基层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认真分析研究，及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16. 严抓制度落实。持续狠抓精文简会。统筹安排 2018 年度会议、活动计划，严把会议、文件的次数和质量，切实减少文山会海，争取发文数量同比减少 10%。进一步强化工作纪律，严格执行上下班工作制度，严格请销假和外出报备制度，切实做到有令则行，有禁必止。

17. 积极深化“放管服”改革，争取所有行政审批事项实现“一趟不用跑”或“最多跑一趟”，为企业和群众提供规范、透明、高效的服务。强化 12315 消费者投诉举报热线功能，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六）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

18. 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创新廉政教育方式方法，及时组织学习中纪委、自治区纪委、市纪委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组织参观市内廉政教育基地，加强党员干部警示教育。加强干部任前廉政谈话，筑牢纪律底线。结合行业特点，加强重点领域、重点岗位等方面党风廉政风险防控，立“明规矩”、破“潜规则”，深刻剖析案件，堵塞监管漏洞。

19. 党员领导干部带头遵守廉洁自律准则，不以权谋私，不收受“红包”、会员卡等有偿证券、支付凭证，未经批准不得在协会、商会和社会组织兼任职务。自觉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遵守办公用房配备、公务用车使用和租赁、国内差旅、公务接待、职务消费等履职待遇各项规定。注重家庭、家教、家风，严格管束家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严格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

四、整改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局党组书记对市局党组的整改工作负总责，党组成员按照分工分别负责整改落实的有关工作。市局党组成员要周密安排、精心组织、突出重点，抓住关键，带头落实整改措施，集中力量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各责任科室主要负责人对涉及本科室的整改任务负直接责任。各责任科室要认真履行职能职责，压实责任，确保整改工作有序推进，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二）坚持问题导向。充分发挥党员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坚持高标准、狠抓落实，不断夯实推动整改工作的基础。要把重点放到基层和群众反映集中的焦点热点难点问题上，全力补齐短板、做强长板。要坚持从全局层面谋划工作，把落实整改任务与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结合起来，与当前改革发展各项工作结合起来，与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同步小康结合起来，做到“两手抓”“两不误”“双促进”。

(三) 自觉接受监督。在一定范围公开局党组班子民主生活会整改落实方案，适时开展“回头看”，加强督促检查，对整改效果不明显、群众不满意的要“补课”。坚决杜绝整改工作推进中搞形式主义、弄虚作假，对于顶着不办、拖着不改的人和事，要限期整改、严肃问责。坚持开门搞整改，主动接受干部群众监督和评议。民主生活会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要在 2018 年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上通报。

- 附件：1. 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党组班子 2017 年度民主生活会整改台账
2. 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党组班子成员 2017 年度民主生活会整改台账